

臺北市109年國中小學生Scratch貓咪盃創意競賽實施計畫

北市教資字第10930658362號函頒

北市教資字第1093090490號函修正

壹、目的

一、藉由競賽活動與優良作品分享，觀摩 Scratch 成果之自主學習，以激發學生學習之動機。

二、增進本市國中小學生運用 Scratch 創作「動畫短片」及「互動遊戲」的意願與能力。

貳、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稱教育局）。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大安區金華國民小學。

參、參賽組別與參賽資格說明

一、國中組：臺北市公私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國中部及外僑學校中學部）學生。

二、國小組：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含外僑學校小學部）學生。

三、比賽項目：國小動畫短片競賽、國小互動遊戲競賽、國中動畫短片競賽及國中互動遊戲競賽共四組。

四、初賽報名限制隊伍數：競賽皆採小組合作模式，每組皆須2人參加。

(一)「互動遊戲」競賽國中小組各校至多受理4組報名（若校內包含國小及國中部可分別報名國小及國中各4組），惟互動遊戲競賽中，各組選手僅能選擇1組報名參加，不能同一人報名多組。每組最多3位指導教師，指導老師群至少需1位校內正式老師。

(二)「動畫短片」競賽國中小組各校至多受理6組報名（若校內包含國小及國中部可分別報名國小及國中各6組），惟動畫短片競賽中，各組選手僅能選擇1組報名參加，不能同一人報名多組。每組最多3位指導教師，指導老師群至少需1位校內正式老師。

(三)各校選手產生方式，建議由校內辦理初賽中選拔或由校內教師推薦（有關選拔與推薦辦法，由各校自行訂定）。

五、競賽期程

(一)Scratch市賽初賽：「互動遊戲」及「動畫短片」競賽皆須進行初賽，題目於本計畫一併公布，採線上報名收件，收件日期為109年9月21日(星期一)至109年9月25日(星期五)截止，**109年9月29日(星期二)公告初賽審核通過隊伍**，並於109年10月12日(星期一)公告決賽名單，決賽隊伍數預計取至少20隊，並依當年度學生參賽作品數和學生能力做增減。

(二)Scratch市賽決賽：皆採現場競賽，作品統一由主辦單位收集後評選，比賽題目於試場公告，決賽地點為金華國小，相關競賽時間如下表所示。

競賽組別	競賽時間	競賽地點
國小動畫短片競賽	109/10/23(星期五) 08:30~12:30	華樓活動中心5F
國小互動遊戲競賽	109/10/23(星期五) 13:20~17:20	華樓活動中心5F
國中動畫短片競賽	109/10/23(星期五) 08:30~12:30	華樓活動中心5F
國中互動遊戲競賽	109/10/23(星期五) 13:20~17:20	華樓活動中心5F

備註：參加決賽之組別，務必確認決賽日期與時間，避免失去決賽參賽資格。

(三)Scratch全國賽：各組競賽前2名特優隊伍擁有代表本市參加110年全國Scratch貓咪盃競賽資格，代表隊伍成員若有異動須報請教育局同意；若放棄代表本市參賽，則以成績次高隊伍遞補。

(四)詳細報名方式與競賽時間以承辦單位和教育局公告為主。

(五)決賽競賽時選手務必隨時存檔，降低軟硬體異常所造成作品之影響。

若硬體當機或系統軟體嚴重故障，直接協助更換電腦；若軟體發生異常，則達三次時一律更換電腦，且工作人員須將每次重開機所費時間須納入異常補償時間計算，當競賽結束時，延長該組選手競賽時間。

(六)決賽競賽爭議處理：成立競賽爭議處理小組7人，成員包含：承辦學校校長、承辦學校教務主任、學校承辦人、教育局承辦人主管、教育局承辦人、該場競賽評審2名，並於競賽爭議發生1小時內進行爭議協調處理與決議處理事項。

肆、競賽事宜及相關表件請參閱「臺北市109年國中小學生Scratch貓咪盃創意競賽說明」、「臺北市109年國中小學生Scratch貓咪盃創意競賽初賽著作權聲明書」、「臺北市109年國中小學生Scratch貓咪盃創意競賽初賽指導教師聲明書」及「臺北市109年國中小學生Scratch貓咪盃創意競賽初賽設計歷程書」。

伍、成績公告

一、初賽成績公告：109年10月12日(星期一)於報名網站公布決賽參賽隊伍編號。

二、決賽成績公告：決賽當日結束後須留待評審檢閱與評分，考量評審實際評分需求考量，恕無法於當日直接公布比賽成績，競賽決賽之成績於109年11月09日(星期一)統一公告於報名網站。

陸、獎勵辦法

一、各組別分列特優2組、優等2組、佳作5組、入選若干組，評審委員得依參賽作品及數量，增刪得獎組數(各獎項必要時得從缺)。

二、得獎隊伍由教育局頒發獎狀及禮券，特優1,600元、優等1,200元、佳作800元。

三、得獎學生之校內指導教師由教育局統一敘獎，特優及優等嘉獎2次、佳作及入選嘉獎1次，重複得獎者僅敘較高獎項。

柒、其他

一、若有補充事項將公告於臺北市科技教育網(網址：<https://techpro.tp.edu.tw>)，請各參賽學校及選手上網查詢，不另通知。

二、得獎作品之版權屬於作者與教育局共同擁有，教育局擁有複製、公布、發行之權利。得獎作品若違反智慧財產權者，將被取消資格並追回所有獎項；如涉及違法，則由參賽學校及相關人員自行負責。

三、競賽相關辦法均以109年全國貓咪盃競賽辦法作為參考依據。

四、為公平起見，參賽時間恕不依選手個人需求予以調整。本賽事可能與其它活動及賽事日期重疊，請有意參賽之學生及家長自行評估。

捌、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109年國中小學生Scratch貓咪盃創意競賽競賽說明

壹、創意競賽初賽報名繳件

一、創意競賽初賽題目：請參閱競賽主題說明。

二、創意競賽初賽報名繳件

(一) 開放下載報名文件：109年9月14日(星期一)起至109年9月25日(星期五)止。

(二) 受理繳交報名文件：109年9月21日(星期一)起至109年9月25日(星期五)止。

(三) 報名及繳件方式：請各校業務承辦人員於上述報名期間內至臺北市科技教育網（網址：<https://techpro.tp.edu.tw>）以「單一身份驗證(Open ID)」登入為學生辦理報名參加競賽，依系統指定方式協助學生、家長、指導教師填寫/簽署/上傳報名資料、著作權聲明書、指導教師聲明書、設計歷程書及Scratch競賽作品(Scratch 3.0 格式)等，於報名截止前完成相關資料繳交，待審核後始完成初賽報名。

(四)「互動遊戲組」競賽國中小組各校至多受理4組報名；「動畫短片」競賽國中小組各校至多受理6組報名。若超過組數請各校自行遴選。

(五)請各校審核人員登入後臺管理系統，進行校內資格預審。

三、109年9月29日(星期二)公告初賽參賽名單。

四、109年10月12日(星期一)公告決賽入選名單。

五、109年10月16日(星期五)辦理領隊會議，於會中說明決賽規定與流程，並進行決賽隊伍決賽編號抽籤，請各校指導教師或業務單位遴選1位代表參加，務必派員參加，可報請公假與會。會後資料公布於前述競賽系統網站。

六、倘因故不克於上開期限完成報名，請於109年9月28日(星期一)前逕洽金華國小教務處林昱成組長(02-23917402 轉813)、曾文志先生(02-23917402 轉842)，逾期視同棄權。

貳、互動遊戲決賽日期及地點

一、決賽場地統一至指定比賽場地進行，於比賽結束前上繳作品，實際繳交模式將採用網路上傳或以隨身碟方式繳交(隨身碟統一由大會提供16GB以上同款型號隨身碟，選手無須自行準備，正式採用之上傳方式將於領隊會議中宣布)。

二、決賽日期為109年10月23日(星期五)，於金華國小(地址：臺北市大安區愛國東路79巷11號)各組決賽地點及時間詳以下賽程說明。

三、參賽選手須於上述指定時間，攜帶本人學生證，並穿著該校制服或運動服辦理報到。

參、決賽方式及內容

一、各組獲決賽資格者應於表定時間前往指定場地準時辦理報到手續。

二、決賽賽程

(一)國小組互動遊戲決賽

決賽日期：109年10月23日(星期五下午) 地點：金華國小 華樓5樓活動中心	
時間	活動內容
13:20—13:50	報到(檢驗學生證、領取比賽資料)
13:50—14:00	引導人員帶隊進入試場、競賽規定說明
14:00—17:00	上機實作（共1題）
17:00—17:20	作品上傳或繳件確認

(二)國中組互動遊戲決賽

決賽日期：109年10月23日(星期五下午) 地點：金華國小 華樓5樓活動中心	
時間	活動內容
13:20—13:50	報到(檢驗學生證、領取比賽資料)
13:50—14:00	引導人員帶隊進入試場、競賽規定說明
14:00—17:00	上機實作（共1題）
17:00—17:20	作品上傳或繳件確認

(三)國小組動畫短片決賽

決賽日期：109年10月23日(星期五上午) 地點：金華國小 華樓5樓活動中心	
時間	活動內容
08:30—09:00	報到(檢驗學生證、領取比賽資料)
09:00—09:10	引導人員帶隊進入試場、競賽規定說明
09:10—12:10	上機實作（共1題）
12:10—12:30	作品上傳或繳件確認

(四)國中組動畫短片決賽

決賽日期：109 年 10 月 23 日(星期五 上午)	
地點：金華國小 華樓 5 樓活動中心	
時間	活動內容
08:30—09:00	報到(檢驗學生證、領取比賽資料)
09:00—09:10	引導人員帶隊進入試場、競賽規定說明
09:10—12:10	上機實作（共 1 題）
12:10—12:30	作品上傳或繳件確認

肆、評審標準及競賽說明

一、作品評審

(一)初賽審查：由承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團進行評選，評選各組至少 20 件作品進入決賽，並依當年度學生參賽作品數和學生能力酌予增減。

(二)決賽審查：由承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團進行評審，評定出優勝作品。

二、競賽題型

(一)本次初賽題型：開放型題目 1 題。

(二)本次決賽題型：開放型題目 1 題。

三、競賽題型說明

(一)初賽與決賽由主辦單位請專家命題，依競賽組別之特性出題。

初賽於網路上公布題目，而決賽時於比賽時現場宣布，命題內容分別以「動畫組」或「遊戲組」特性範圍為主，用以評測參賽者的創意與程式設計能力。

(二)開放型題目定義

1. 初賽與決賽之競賽題型。
2. 題目描述與要求僅預設框架。
3. 選手可針對題目要求自由發揮。
4. 以檢視選手的創意為主。

四、競賽題型評審標準：

(一)開放型題型評審標準

1. 程式設計(含技巧性、邏輯性) (25%)。
2. 完整性 (30%)。
3. 創意性 (40%)。
4. 創用 CC 標示 (5%)

(二)選手須能使該題作品正常運作評審始得計分，若選手僅完成題目部分要求，但作品明顯無法正常運作，該題仍不予計分。

五、競賽初賽與決賽「使用素材限制」

(一)相關素材由參賽者自製。

(二)初賽、決賽作品可使用 Scratch 3.0 程式內建素材。

(三)初賽、決賽相關素材需自行繪製或錄製。(嚴禁使用非本人製作之素材)

(依據 109 年全國貓咪盃競賽規則，該競賽不提供任何素材)

(四)決賽期間不提供選手上網環境。

六、其他限制

- (一)本競賽採用 Scratch 圖形化程式設計軟體 3.0 版(決賽時已安裝於競賽電腦中)。
- (二)決賽選手必須以當日決賽過程中產出結果為繳交決賽作品檔案，不得事先準備。
- (三)參與決賽選手應為選手本人，如果其中 1 名選手無法參加亦不得由選手以外人員頂替，違者以棄賽論。
- (四)決賽兩人 1 組，並以 1 人 1 機模式分配電腦，選手實際座位將於比賽當天公布。
- (五)決賽僅提供電腦基本配件（鍵盤、滑鼠、USB 隨身碟），不提供繪圖板亦不得使用繪圖板。
- (六)會場當日會提供耳機麥克風，決賽選手可自備耳機、麥克風（不得使用喇叭），如有自備鍵盤滑鼠、耳機麥克風者得於報到時提出更換需求，由主辦單位於比賽開始前協助更換。
- (七)參加本次競賽之學生及其法定代理人需同意其參賽作品採用創用 CC 「授權要素 BY(姓名標示)-授權要素 NC(非商業性)-授權要素 SA(相同方式分享)」授權條款臺灣 3.0 版釋出，並於參賽作品標示創意授權圖示，圖示由主辦單位提供。創用 CC 「姓名標示—非商業性—相同方式分享」3.0 版臺灣授權條款及圖示可至「臺灣創用 CC 計畫 <http://creativecommons.tw/explore>」網站參考。

伍、相關期程辦理摘要

日期	辦理事宜	備註
109/09/14(星期一)至 109/09/25(星期五)	初賽報名文件開放下載	臺北市科技教育網(網址： https://techpro.tp.edu.tw)
109/09/21(星期一)至 109/09/25(星期五)	初賽報名繳件開始受理	
109/09/28(星期一)	倘不克於上開期限完成報名題，請於本日前逕洽金華國小，逾期視同棄權	金華國小教務處資訊組林昱成組長(02-23917402 轉 813)、曾文志先生(02-23917402 轉 842)
109/09/29(星期二)	公告初賽審核通過名單	於網路報名系統統一公告
109/09/30(星期三)至 109/10/09(星期五)	初賽資料評比	金華國小教務處資訊組
109/10/12(星期一)	公告晉級決賽名單	於網路報名系統統一公告
109/10/16(星期五)	決賽領隊會議	另以公文發至報名學校 決賽隊伍決賽編號抽籤 決賽隊伍編號公布
109/10/23(星期五)	決賽	下午國小組／國中組
109/10/26(星期一)至 109/11/06(星期五)	決賽資料評比	金華國小教務處資訊組
109/11/09(星期一)	決賽成績公告	於網路報名系統統一公告

臺北市 109 年國中小學生 Scratch 貓咪盃創意競賽初賽

著作權聲明書

本人保證我_____的參賽作品沒有侵犯到他人的著作權。

- 我所使用到的圖片或音效，是我自己繪製或自行錄製完成的，版權為我個人所有。
- 我所使用到的圖片或音效來自於 Scratch 軟體內建圖庫素材和音效庫。
- 我沒有使用到任何有版權的圖片(也無任何網路抓取、創用 CC、公共授權之圖片)。
- 我沒有使用有版權的音效及音樂(也無任何網路抓取、創用 CC、公共授權的素材庫)。

立書人

參賽類別： 國中組 國小組

參賽組別： 互動遊戲組 動畫短片組

學 校：_____

班 級：_____

姓 名：_____ (簽名)

家長簽名：_____ (簽名)

臺北市 109 年國中小學生 Scratch 貓咪盃創意競賽初賽

指導教師聲明書

保證我(們)所指導的學生_____

參賽類別： 國中組 國小組

參賽組別： 互動遊戲組 動畫短片組

所投稿的參賽作品沒有故意侵犯到他人的著作權。

立書人

學校：_____

姓名：_____ (簽名)

臺北市 109 年國中小學生 Scratch 貓咪盃創意競賽初賽

設計歷程書

【基本參賽資料】

參賽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組
參賽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互動遊戲組	<input type="checkbox"/> 動畫短片組
年級：		班級：
作品名稱：	(請依主題自行命名)	
學生姓名：		
Scratch 學多久？		

【設計歷程書】

(1)構想心智圖 (若無可以跳過此題)
(2)主要理念及動機
(3)內容架構及劇情說明
(4)設計方法及歷程、Scratch 製作技術、花費時間
(5)規劃設計過程遭遇困難及解決方法？

(6) 設計完成作品感想及成長(作品與Scratch程式能力是否相符)?

(7) 作品優點(特色)、缺點、待改善的地方或技巧

(8) 對自己作品的評語

(9) 指導者對作品的評語

(10) 自己和指導者評分表

評分項目	自評分數	指導者評分
創意 (1-10 分)		
素材自創率 (1-10 分)		
美工排版 (1-10 分)		
多媒體技巧 (1-10 分)		
互動技巧 (1-10 分)		
Scratch 程式技巧 (1-10 分)		
劇情設計 (1-10 分)		
內容正確性 (1-10 分)		
內容完整性 (1-10 分)		

(11) 資料及素材來源(含文字、圖片、聲音)

重要提醒：請勿使用任何網路資源，只能使用Scratch內建素材和自製之素材

重要提醒：請於影片標題放上創用CC 分享圖示。

